

婦女新知基金會 回應外界對基礎年金之提問 Q & A

一、 問：政府財政不佳、稅收不足，政府哪來的錢能夠建立基礎年金制度？

答：

A. 如果政府再不進行租稅改革，所有國家發展都將停滯不前，年金制度更不可能進行什麼長遠宏大的改革幅度，整個社會都將陷入年金危機。中央研究院 2014 年 6 月 6 日公布的《賦稅改革政策建議書》指出：

- 政府財政問題嚴重，主因歷年減稅太多、租稅負擔太低、富人避稅管道太多。
- 我國租稅負擔率僅有 12.8%，是全球最低，不利財政穩定、國家永續發展，包括：退休撫卹、社福、教育、科研、環保及社區發展都將受到負面影響。
- 薪資所得者稅負比重偏高，而企業及資本所得稅負比重偏低，還有許多未稅所得，均造成不公現象。
- 這份報告提出七項稅改建議，包括：調高營利事業所得稅到 25%、不動產實價課稅及房地合一、廢除兩稅合一、加重奢侈品消費稅等。

B. 基礎年金的可能財源，我們建議政府可考慮下列各種財源籌措方式~~

1. 開源：建議將企業稅及富人稅恢復到過去的水準，例如：

- 營利事業所得稅：如果能從現行 17%，恢復到 2010 年修法以前的 25%，估計每年約可增加 1174 億元。（依據財政部當年估算）
- 遺產稅及贈與稅：若能由現行 10% 的均一稅率，恢復到 2009 年修法以前的最高 50% 累進稅率，估計每年可增加 120 億元。（依據財政部當年估算）

2. 節流：現行制度中與老人經濟安全相關現金給付之政府負擔部份的每年支出原本就不少，建議將這些經費轉為基礎年金的財源之一，例如：

- 國民年金保險之政府補助，每年約共 716 億（老年基本保證年金 300 億、中央及地方政府應負擔款項 416 億）
- 老農津貼，每年預算約 540 億
- 政府補貼退休軍公教之優惠存款差額利息（俗稱 18% 優存），每年約 700 億
- 政府補貼公股銀行退休員工 13% 優惠存款利息，每年約 39 億
- 中央政府、地方政府給退休軍公教的子女教育補助費，每年共約 15 億
- 中央政府預算發給退休軍公教人員的年終慰問金，每年共約 31 億
- 中央政府預算發給退休軍公教人員的三節慰問金，每年共約 3 億
- 地方政府預算發給退休公教人員的年終慰問金、三節慰問金，不詳。（須再查各縣市政府預算書）

- 地方政府預算發放的敬老津貼，每年共約 32 億。(依據監察院報告所彙整，2013 年地方政府發放敬老津貼，共約 32 億)

3. 上列各種可能財源，開源部份約共 1294 億元，節流部份起碼超過 2076 億元，開源+節流，兩者合計 3370 億元。

4. 2016 年老年人數為 310.8 萬人。如果基礎年金給付水準訂為月領八千，一年約需支付 2980 億元。可見上述財源足以支應基礎年金所需，還有剩下可作為老人需要的長照及社會住宅等福利經費。

二、 問：長照服務的經費都不夠了，政府哪來的錢發放現金給付給老人？

答：(一) 長照經費不足，有兩大原因：

- (1) 從第一題 QA 可以了解，政府財政不佳，主因過去政府大減企業稅及富人稅，國家稅收失血過多。企業及富人的發展基礎來自國家建置的各項公共建設、普及教育等，因此只須政府肯痛下決心、面對社會分配不均的現實，實現公平稅改，課予適當的企業稅及富人稅，使企業及富人能以稅賦來回饋社會，創造社會團結。
 - (2) 政府長期輕忽長照公共化服務，沒有列為預算配置的第一優先，放任長照市場化、家庭化、女性化，受苦的當然是勞工家庭、底層老人。
- (二) 直到現在，政府仍不敢大幅增稅、也沒有把長照預算列為第一優先，甚至要靠人民吸煙救長照。蔡英文總統選前承諾每年長照預算 330 億元以上，但目前編列 106 年度長照預算僅有 178 億元，政府打算加上菸稅 158 億元（菸稅將由每包 11.8 元調增至 31.8 元，每包增加 20 元）、遺贈稅估計增加 60 億元（遺產稅及贈與稅稅率由 10% 增至 20% 以內所增加的稅課收入），才能湊足 330 億元。
- (三) 如果政府願意推動稅收，我們重申政府應優先配置資源在老人的三大基本需求：長照等公共服務、社會住宅、現金給付（基礎年金）。
- (四) 如果未來政府仍然不願大幅增稅、也沒有把長照預算列為第一優先的話，那代表政府沒有決心提供更充足的長照服務，更不可能願意建立基礎年金制度，繼續放任老人安養的市場化、家庭化、女性化，隨著台灣社會急遽高齡化，受苦的勞工家庭、底層老人將愈來愈多。
- (五) 對老人而言，長照服務、現金給付，兩者不可或缺。民眾不必二選一，而是兩者都要爭取。

三、 問：有錢人根本不缺養老金，為何他們也能跟其他老人一樣拿基礎年金？

答：(一) 若要建置稅收制的基礎年金，當然必須同步進行公平稅制的改革，使企業善盡社會責任，使有錢人回饋社會、合理繳稅，而非如現行制度嚴重傾斜於財團及富人，名為合法節稅，實際上是政府幫有錢人逃稅。

(二) 如果調整所得級距稅率，使有錢人繳更多稅，等他老年之後當然也有資格領取基礎年金。況且年輕時有錢、不能保證老後仍然有錢。

(三) 政府也可研議將老年所得課稅，使退休給付的高所得者仍須繳稅，以符合社會公平。

四、問：如果增加企業稅及富人稅，將導致企業出走、投資意願低落、經濟衰退？

答：在資本主義全球化影響下，如果單用租稅調整，其實難以遏止企業跨國流動趨勢，企業投資或出走與否乃是各種因素的綜合考量，與稅率的關聯已經不大。稅率與經濟發展之間早已脫勾，稅率調整無法再成為有效促進經濟發展的政策工具。以下實際證據擺在我們眼前：

- (一) 過去馬英九總統任內，2010年修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從25%大幅降至17%，使政府稅收大失血，國庫每年減少一千多億元稅收。但此後，台灣經濟起飛了嗎？企業投資大幅增加了嗎？幫企業大幅減稅，但勞工薪資及就業率仍停滯不前。
- (二) 現在中國的營利事業所得稅為25%，日本則為25.5%，但其企業投資及經濟發展，相對來說，皆優於台灣。

